

现行 建筑设计 规范 大全



修订缩印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现行建筑设计规范大全

(修订缩印本)

本社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5 号

现行建筑设计规范大全

(修订缩印本)

本社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52¼ 插页:3 字数:2327千字

1994年3月第一版 1997年5月第八次印刷

印数:82,901—90,900册 定价:58.00元

ISBN7-112-02204-5

TU·1695 (722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修 订 说 明

《现行建筑设计规范大全》、《现行建筑结构规范大全》、《现行建筑施工规范大全》三个系列、十六卷，1991年4月初版以来，受到了建筑界同仁的大力支持和热烈欢迎，截止到1993年9月，已重印七次，总发行量达50多万套、270多万卷，被中国书刊发行业协会评为全国优秀畅销书。《大全》出版，对于统一建筑技术经济需求，提高建筑科学管理水平，保证建筑工程质量，加快基本建设步伐，都起到了不可估量的作用。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展以及科研、设计、施工、管理实践中客观情况的变化，进入九十年代以来，国务院有关部委根据规范、规程修订、制订要求，组织全国科研、设计及高等院校有关人员，开展大量调查研究、科学试验和现场实测工作，总结近年来科学成果和工作实践，并借鉴世界主要工业国家规范、规程内容，组织各方面专家、教授，陆续修订、制订，并颁发了一批新规范、新规程。

有鉴于此，我社在近期内组织编辑力量，编撰、出版现行建筑设计、结构、施工规范大全修订缩印本，计三卷、十六部分。其中新增的重要规范、规程21个，更换修订后的规范、规程7个，以便及时反映这些变化，满足建筑设计、结构设计、工程施工人员贯彻、执行法律性、权威性规范、规程的需要。根据现行建筑规范、规程分类标准，《现行建筑设计规范大全》修订缩印本收入建筑设计、建筑物理、建筑暖通与空调等方面规范、规程，计五部分、71个，其中新增的7个，更换修订后的5个；《现行建筑结构规范大全》修订缩印本收入建筑结构、工程抗震、勘察及建筑地基与基础等方面规范、规程，计六部分、41个，其中新增的6个，更换修订后的2个；《现行建筑施工规范大全》修订缩印本收入建筑施工与质量检验、建筑安全等方面规范、规程，计五部分、46个，其中新增的8个。对于某些规范、规程根据起草单位和管理部门意见，这次修订作了新的匡正。这就保证了专业规范、规程的有效性、系统性和严肃性。

为了满足现场工程施工人员和外出科技人员携带和使用方便，修订缩印本把每个系列合并装帧成一卷。我们期待着广大建筑设计、结构设计、工程施工人员在使用这些《大全》修订缩印本之后，给予批评、指正，并提出宝贵意见。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编辑部

1993年9月15日

BBF82/00

目 录

1

一、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

(GBJ1-86) 3

第一章 总则 5

第二章 图纸幅面规格与图纸编排顺序 5

第一节 图纸幅面 5

第二节 标题栏与会签栏 5

第三节 图纸编排顺序 6

第三章 图线 6

第四章 字体 6

第五章 比例 7

第六章 符号 8

第一节 剖切符号 8

第二节 索引符号与详图符号 8

第三节 引出线 9

第四节 其它符号 9

第七章 定位轴线 9

第八章 常用建筑材料图例 10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0

第二节 常用建筑材料图例 10

第九章 图样画法 11

第一节 投影法 11

第二节 图样布置 11

第三节 断面图与剖面图 11

第四节 简化画法 12

第五节 轴测图 13

第十章 尺寸标注 14

第一节 尺寸界线、尺寸线及尺寸起止符号 14

第二节 尺寸数字 14

第三节 尺寸的排列与布置 14

第四节 半径、直径、球的尺寸标注 14

第五节 角度、弧长、弦长的标注 15

第六节 薄板厚度、正方形、坡度、非圆曲线等
尺寸标注 15

第七节 尺寸的简化标注 16

第八节 标高 16

附录一 复制图纸的折叠方法 17

附录二 圆形、折线形平面的轴线编号方法
(图例) 17

附录三 名词解释 18

附录四 本标准用词说明 18

附加说明 18

二、总图制图标准

(GBJ103-87) 19

第一章 总则 21

第二章 一般规定 21

第一节 图线 21

第二节 比例 21

第三节 计量单位 21

第四节 坐标注法 21

第五节 标高注法 22

第六节 名称和编号 22

第三章 图例 22

第一节 总平面图例 23

第二节 道路与铁路图例 24

第三节 管线与绿化图例 26

附录 本标准用词说明 26

附加说明 26

三、建筑制图标准

(GBJ104-87) 27

第一章 总则 29

第二章 一般规定 29

第一节 图线 29

第二节 比例 29

第三章 图例 30

第一节 构造及配件 30

第二节 水平及垂直运输装置 32

第四章 图样画法 32

第一节 平面图 32

第二节 立面图 32

第三节 剖面图 33

第四节 其它规定 33

第五节 尺寸标注	33
附录 本标准用词说明	33
附加说明	33
四、给水排水制图标准	
(GBJ106—87)	35
第一章 总则	37
第二章 一般规定	37
第一节 图线	37
第二节 比例	37
第三节 标高	37
第四节 管径	38
第五节 编号	38
第三章 图例	38
第一节 管道及附件	38
第二节 管道连接	39
第三节 阀门	39
第四节 卫生器具及水池	40
第五节 设备及仪表	41
第四章 图样画法	42
附录 本标准用词说明	44
附加说明	44
五、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制图标准	
(GBJ114—88)	45
第一章 总则	47
第二章 一般规定	47
第一节 图线	47
第二节 比例	47
第三章 图例	47
第一节 管道及附件	47
第二节 阀门	48
第三节 采暖设备	48
第四节 风管	48
第五节 通风管件	48
第六节 风口	49
第七节 通风空调阀门	49
第八节 通风空调设备	49
第九节 控制和调节执行机构	49
第十节 传感元件	50
第十一节 仪表	50
第四章 制图基本规定	50
第五章 采暖图样画法	51
第一节 标高与坡度	51
第二节 管道转向、连接、交叉的表示法	51
第三节 管径标注法与系统编号	51

第四节 平面图	51
第五节 系统图	52
第六章 通风、空调图样画法	52
第一节 平、剖面图及详图	52
第二节 系统图	52
第三节 原理图	53
附录 本标准用词说明	53
附加说明	53
六、建筑模数协调统一标准	
(GBJ2—86)	55
第一章 总则	55
第二章 模数	57
第一节 基本模数、导出模数和模数数列	57
第二节 模数数列的幅度	57
第三节 模数数列的适用范围	58
第三章 模数协调原则	58
第一节 定位系列和模数化网络	58
第二节 定位平面和模数化高度	58
第三节 几种空间	59
第四节 单轴线定位和双轴线定位的选用	59
第五节 构配件、组合件及其定位	59
附录一 名词解释	60
附录二 本标准用词说明	60
附加说明	60
七、住宅建筑模数协调标准	
(GBJ100—87)	61
第一章 总则	63
第二章 砖混结构模数协调	6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63
第二节 常用参数	63
第三节 单轴线定位	63
第四节 单轴线定位楼板的尺寸	64
第三章 大板结构模数协调	6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65
第二节 常用参数	65
第三节 单轴线定位	65
第四节 单轴线定位大板主要构件的尺寸	66
附录一 本标准用词说明	68
附加说明	68
八、建筑楼梯模数协调标准	
(GBJ101—87)	69
第一章 总则	71

第二章 楼梯模数协调	71
附录一 名词解释	72
附录二 各种楼梯平面图	72
附录三 楼梯踏步数值表	73
附录四 本标准用词说明	76
附加说明	76

九、厂房建筑模数协调标准

(GBJ6—86)	77
第一章 总则	79
第二章 基本规定	79
第三章 单层厂房	79
第一节 跨度、柱距和高度	79
第二节 主要构件的定位及尺度	80
第三节 结构统一化规定	82
第四章 多层厂房	83
第一节 跨度、柱距和层高	83
第二节 主要构件的定位及尺度	84
第三节 结构统一化规定	86
附录一 名词解释	86
附录二 本标准用词说明	86
附加说明	86

2

十、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GBJ98—87)	89
第一章 总则	91
第二章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9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91
第二节 防火间距	91
第三章 防火、防烟分区和建筑构造	91
第一节 防火和防烟分区	91
第二节 防火墙和隔墙	92
第三节 装修和构造	92
第四节 防火门和防火卷帘	92
第四章 安全疏散	92
第一节 一般规定	92
第二节 疏散楼梯间、楼梯	92
第五章 防烟、排烟和通风、空气调节	93
第一节 防烟、排烟	93
第二节 通风、空气调节	93
第六章 消防给水、排水和灭火设备	94
第一节 灭火设备的设置范围	94

第二节 消防水源	94
第三节 消防用水量	94
第四节 消防水池	94
第五节 水泵接合器和室外消火栓	94
第六节 室内消防给水管、室内消火栓	94
第七节 消防水泵	95
第八节 消防排水	95
第七章 电气	95
第一节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95
第二节 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灯	95
第三节 灯具	95
第四节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和消防控制室	95
附录一 名词解释	96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96
附加说明	96

十一、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J16—87)	97
第一章 总则	99
第二章 建筑物的耐火等级	99
第三章 厂房	99
第一节 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	99
第二节 厂房的耐火等级、层数和占地面积	100
第三节 厂房的防火间距	100
第四节 厂房的防爆	102
第五节 厂房的安全疏散	102
第四章 仓库	103
第一节 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分类	103
第二节 库房的耐火等级、层数、占地面积和 安全疏散	103
第三节 库房的防火间距	104
第四节 甲、乙、丙类液体储罐、堆场的布置和 防火间距	104
第五节 可燃、助燃气体储罐的防火间距	105
第六节 液化石油气储罐的布置和防火间距	106
第七节 易燃、可燃材料的露天、半露天堆场的 布置和防火间距	106
第八节 仓库、储罐区、堆场的布置及与铁路、 道路的防火间距	107
第五章 民用建筑	107
第一节 民用建筑的耐火等级、层数、长度 和面积	107
第二节 民用建筑的防火间距	107
第三节 民用建筑的安全疏散	108
第四节 民用建筑中设置燃油、燃气锅炉房、 油浸电力变压器室和商店的规定	108

第六章 消防车道和进厂房的铁路线	109
第七章 建筑构造	110
第一节 防火墙	110
第二节 建筑构件和管道井	110
第三节 屋顶和屋面	111
第四节 疏散用的楼梯间、楼梯和门	111
第五节 天桥、栈桥和管沟	111
第八章 消防给水和固定灭火装置	11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11
第二节 室外消防用水量	111
第三节 室外消防给水管道、室外消火栓和消防水池	114
第四节 室内消防给水	114
第五节 室内消防用水量	115
第六节 室内消防给水管道、室内消火栓和室内消防水箱	115
第七节 固定灭火装置	116
第八节 消防水泵房	116
第九章 采暖、通风和空气调节	11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17
第二节 采暖	117
第三节 通风和空气调节	117
第十章 电气	118
第一节 应急电源及其配电	118
第二节 输配电线路、灯具、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118
第三节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和消防控制室	11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19
附录二 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	119
附录三 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22
附录四 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23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123
附加说明	123

十二、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J45—82)	125
第一章 总则	127
第二章 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	127
第三章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12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27
第二节 防火间距	128
第三节 消防车道	128
第四章 防火、防烟分区和建筑构造	129
第一节 防火和防烟分区	129
第二节 防火墙和隔墙	129

第三节 电梯井和管道井	129
第四节 防火门和防火卷帘	129
第五节 屋顶金属承重构件和变形缝	129
第五章 安全疏散和消防电梯	129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29
第二节 疏散楼梯间和楼梯	130
第三节 消防电梯	131
第六章 消防给水和固定灭火装置	13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31
第二节 消防用水量	131
第三节 室外消防给水管道、消防水池和室外消火栓	132
第四节 室内消防给水管道、室内消火栓和消防水箱	132
第五节 消防水泵房	132
第六节 固定灭火装置	133
第七章 防烟、排烟和通风、空气调节	133
第一节 防烟、排烟	133
第二节 通风和空气调节	133
第八章 电气	134
第一节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134
第二节 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134
第三节 灯具	134
第四节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和消防控制室	134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34
附录二 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	135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136

十三、村镇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J39—90)	137
第一章 总则	139
第二章 建筑物的耐火等级和建筑构造	139
第三章 规划和建筑布局	140
第四章 厂(库)房、堆场、贮罐	140
第一节 厂(库)房的耐火等级、允许层数和允许占地面积	140
第二节 防火间距	140
第三节 防火分隔和安全疏散	141
第五章 民用建筑	141
第六章 消防给水	142
第七章 电气	143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43
附录二 厂房的火灾危险性分类和举例	143
附录三 库房、堆场、贮罐的火灾危险性分类和举例	44
附录四 本规范用词说明	44

附加说明	144
------	-----

十四、汽车库设计防火规范

(GBJ67—84)	145
第一章 总则	147
第二章 防火分类和耐火等级	147
第三章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14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47
第二节 防火间距	147
第三节 消防车道	148
第四章 防火分隔和建筑构造	149
第一节 防火分隔	149
第二节 防火墙和防火隔墙	149
第三节 电梯井、管道井和其他防火构造	149
第五章 安全疏散	149
第六章 消防给水和报警、灭火设备	150
第一节 消防给水	150
第二节 水灾报警和泡沫灭火设备	150
第七章 采暖和通风	151
第八章 电气	151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51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151

十五、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J84—85)	153
第一章 总则	155
第二章 建筑物、构筑物危险等级和自动喷水 灭火系统设计数据的基本规定	155
第三章 消防给水	15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55
第二节 消防水池和消防水箱	155
第四章 喷头布置	15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55
第二节 仓库的喷头布置	156
第三节 舞台、闷顶等部位的喷头布置	156
第四节 边墙型喷头布置	156
第五章 系统组件	156
第一节 喷头	156
第二节 阀门与检验、报警装置	157
第三节 监测装置	157
第四节 管道	157
第六章 系统类型	157
第一节 湿式喷水灭火系统	157
第二节 干式喷水灭火系统	157
第三节 预作用喷水灭火系统	157

第四节 雨淋喷水灭火系统	157
第五节 水幕系统	158
第七章 水力计算	158
第一节 设计流量和管道水力计算	158
第二节 减压孔板和节流管	15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58
附录二 建筑物、构筑物危险等级举例	159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159
附加说明	159

十六、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151—92)	161
第一章 总则	163
第二章 泡沫液和系统型式的选择	163
第一节 泡沫液的选择、储存和配制	163
第二节 系统型式的选择	163
第三章 系统设计	163
第一节 储罐区泡沫灭火系统设计的一般 规定	163
第二节 储罐区液上喷射泡沫灭火系统的 设计	163
第三节 储罐区液下喷射泡沫灭火系统的 设计	164
第四节 泡沫喷淋系统	165
第五节 泡沫泵站	165
第四章 系统组件	16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65
第二节 泡沫消防泵和泡沫比例混合器	166
第三节 泡沫液储罐	166
第四节 泡沫产生器	166
第五节 阀门和管道	166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66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167
附加说明	167

十七、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J140—90)	169
第一章 总则	171
第二章 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险等级和 灭火器的灭火级别	171
第三章 灭火器的选择	171
第四章 灭火器的配置	171
第五章 灭火器的设置	172
第一节 灭火器的设置要求	172
第二节 灭火器的保护距离	172

第六章 灭火器配置的设计计算	172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73
附录二 工业建筑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险等级举例	173
附录三 民用建筑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险等级举例	174
附录四 不相容的灭火剂	174
附录五 灭火器的使用温度范围	174
附录六 本规范用词说明	175
附加说明	175

十八、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J116—88)	177
第一章 总则	179
第二章 报警区域和探测区域的划分	179
第三章 系统设计	179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79
第二节 系统的形式及设备布置	179
第三节 火灾事故广播	179
第四节 接地	180
第四章 消防控制室	180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80
第二节 消防控制设备的功能	180
第五章 设备的选择	181
第一节 火灾探测器	181
第二节 火灾报警控制器和火灾警报装置	181
第六章 火灾探测器和手动火灾报警按钮的设置	181
第一节 火灾探测器的设置数量和布局	181
第二节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的设置	182
第七章 系统供电	182
第八章 布线	182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82
第二节 屋内布线	183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83
附录二 由探测器的保护面积 A 和保护半径 R 确定探测器的安装间距 a 、 b 的极限曲线	183
附录三 不同房间高度下梁高对探测器设置的影响	183
附录四 按梁间区域面积确定一只探测器能够保护的梁间区域的个数	184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184
附加说明	184

十九、卤代烷 1211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J110—87)	185
第一章 总则	187
第二章 防护区设置	187
第三章 灭火剂用量计算	187
第一节 灭火剂总用量	187
第二节 设计灭火用量	187
第三节 开口流失补偿	188
第四章 设计计算	18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88
第二节 管网灭火系统	188
第五章 系统的组件	189
第一节 贮存装置	189
第二节 阀门和喷嘴	189
第三节 管道及其附件	189
第六章 操作和控制	190
第七章 安全要求	190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90
附录二 卤代烷 1211 蒸汽的比容积	190
附录三 卤代烷 1211 蒸汽压力	191
附录四 卤代烷 1211 设计浓度	191
附录五 海拔高度修正系数	191
附录六 用词说明	192
附加说明	192

二十、建筑防雷设计规范

(GBJ57—83)	193
第一章 总则	195
第二章 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分类	195
第一节 工业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分类	195
第二节 民用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分类	195
第三章 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95
第二节 第一类工业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5
第三节 第二类工业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6
第四节 第三类工业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7
第五节 第一类民用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7
第六节 第二类民用建筑物和构筑物的防雷措施	198
第七节 其他防雷措施	198
第四章 防雷装置	198

第一节 接闪器	198
第二节 引下线	198
第三节 接地装置	198
第五章 避雷针和避雷线的保护范围	199
第一节 避雷针的保护范围	199
第二节 避雷线的保护范围	200
附录一 建筑物易受雷击的部位	201
附录二 建筑物年计算雷击次数的经验公式	201
附录三 名词解释	201
附录四 本规范用词说明	202

3

二十一、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50176—93)	205
第一章 总则	207
第二章 室外计算参数	207
第三章 建筑热工设计要求	207
第一节 建筑热工设计分区及设计要求	207
第二节 冬季保温设计要求	208
第三节 夏季防热设计要求	208
第四节 空调建筑热工设计要求	208
第四章 围护结构保温设计	208
第一节 围护结构最小传热阻的确定	208
第二节 围护结构保温措施	209
第三节 热桥部位内表面温度验算及保温措施	209
第四节 窗户保温性能、气密性和面积的规定	210
第五节 采暖建筑地面热工要求	210
第五章 围护结构隔热设计	211
第一节 围护结构隔热设计要求	211
第二节 围护结构隔热措施	211
第六章 采暖建筑围护结构防潮设计	211
第一节 围护结构内部冷凝受潮验算	211
第二节 围护结构防潮措施	212
附录一 名词解释	212
附录二 建筑热工设计计算公式及参数	213
附录三 室外计算参数	217
附录四 建筑材料热物理性能计算参数	223
附录五 窗墙面积比与外墙允许最小传热阻的对应关系	226
附录六 围护结构保温的经济评价	227

附录七 法定计量单位与习用非法定计量单位换算表	227
附录八 全国建筑热工设计分区图	插图
附录九 本规范用词说明	228
附加说明	228
附：条文说明	229

二十二、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采暖居住

建筑部分)(JGJ26—86)	229
第一章 总则	231
第二章 采暖期度日数及室内计算温度	231
第三章 建筑物耗热量指标及采暖能耗的估算	231
第四章 建筑热工设计	232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32
第二节 围护结构设计	232
第三节 围护结构平均传热系数的限值	232
第五章 采暖设计	23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33
第二节 采暖供热系统	233
第三节 管道保温	234
第六章 经济评价	234
附录一 全国主要城镇采暖期度日数	235
附录二 围护结构传热系数的修正系数 ϵ_s 值	236
附录三 满足图2平均传热系数要求的采暖居住建筑各部分围护结构传热系数建议值 K_1 [W/($m^2 \cdot K$)]	236
附录四 关于面积和体积的计算	237
附录五 关于经济计算	237
附录六 名词解释	237
附录七 单位换算	238
附录八 本标准用词说明	238
附加说明	239

二十三、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GBJ19—87)	241
第一章 总则	244
第二章 室内外计算参数	244
第一节 室内空气计算参数	244
第二节 室外空气计算参数	245
第三节 夏季太阳辐射照度	245
第三章 采暖	24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46
第二节 热负荷	247

第三节 散热器采暖	248
第四节 辐射采暖	248
第五节 热风采暖与热风幕	249
第六节 采暖管道	250
第七节 蒸汽喷射器	251
第四章 通风	25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51
第二节 自然通风	252
第三节 隔热降温	252
第四节 机械通风	253
第五节 除尘与净化	254
第六节 防火与防爆	254
第七节 设备、风管及其他	256
第五章 空气调节	25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57
第二节 负荷计算	258
第三节 系统设计	259
第四节 气流组织	260
第五节 空气处理	260
第六章 制冷	26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61
第二节 压缩式制冷	261
第三节 热力制冷	262
第四节 机房设计、设备布置及其他	262
第七章 自动控制	26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63
第二节 检测、连锁与信号显示	263
第三节 自动调节与控制	263
第四节 制冷装置的自动保护与控制	264
第八章 消声与隔振	26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265
第二节 消声与隔声	265
第三节 隔振	265
附录一 名词解释	266
附录二 室外气象参数	267
附录三 室外计算温度的简化统计方法	288
附录四 夏季太阳总辐射照度	289
附录五 夏季透过标准窗玻璃的太阳辐射 照度	296
附录六 夏季空气调节大气透明度分布图	310
附录七 加热由门窗缝隙渗入室内的 冷空气的耗热量	310
附录八 渗透冷空气量的朝向修正 系数 n 值	311
附录九 自然通风的计算	312
附录十 系统式局部送风的计算	313

附录十一 除尘风管的最小风速	313
附录十二 法定计量单位与习用非法定 计量单位换算法	314
附录十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314
附加说明	314

二十四、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J118—88) 315

第一章 总则	317
第二章 总平面防噪设计	317
第三章 住宅建筑	317
第一节 允许噪声级	317
第二节 隔声标准	317
第三节 隔声减噪设计	317
第四章 学校建筑	318
第一节 允许噪声级	318
第二节 隔声标准	318
第三节 隔声减噪设计	318
第五章 医院建筑	319
第一节 允许噪声级	319
第二节 隔声标准	319
第三节 隔声减噪设计	319
第六章 旅馆建筑	319
第一节 允许噪声级	319
第二节 隔声标准	319
第三节 隔声减噪设计	320

附录一 室内允许噪声级与噪声测量值的 修正以及相应的评价曲线的换算	320
附录二 允许噪声级与隔声测量方法	321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321
附加说明	322

二十五、建筑隔声评价标准

(GBJ121—88) 323

第一章 总则	325
第二章 空气声隔声的单值评价量	325
第三章 撞击声隔声的单值评价量	325
附录一 倍频带测量结果的单值评价量	326
附录二 楼板面层计权撞击声改善量 评价法	326
附录三 本标准用词说明	326
附加说明	327

二十六、建筑隔声测量规范

(GBJ75—84) 329

第一章 总则	331
--------------	-----

第二章 建筑构件空气声隔声的实验室测量	33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31
第二节 测试量和计算量	331
第三节 实验室和试件	332
第四节 实验方法和计算	332
第五节 结果表达	333
第三章 建筑物内两室之间空气声隔声的现场测量	33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33
第二节 测试量和计算量	333
第三节 实验安排	333
第四节 实验方法和计算	333
第五节 结果表达	334
第四章 外墙面构件和外墙面空气声隔声的现场测量	334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34
第二节 交通噪声测量隔声	334
第三节 扬声器噪声测量隔声	335
第五章 楼板撞击声隔声的实验室测量	33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36
第二节 测试量和计算量	336
第三节 实验室和试件	336
第四节 实验方法和计算	337
第五节 结果表达	338
第六章 楼板撞击声隔声的现场测量	33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38
第二节 测试量和计算量	338
第三节 实验安排	338
第四节 实验方法和计算	338
第五节 结果表达	339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39
附录二 测量结果的精密度和精密度要求	340
附录三 空气声侧向传声的测量	340
附录四 撞击声侧向传声的测量	341
附录五 用“开—关”方法在现场测量外墙构件的空气声隔声	341
附录六 测量外墙空气声隔声时扬声器的位置	341
附录七 本规范用词说明	342
附加说明	342

二十七、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 (GBJ87—85) 343

第一章 总则	345
第二章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标准	345

第三章 工业企业总体设计中的噪声控制	34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45
第二节 厂址选择	345
第三节 总平面设计	345
第四节 工艺、管线设计与设备选择	346
第五节 车间布置	346
第四章 隔声设计	34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46
第二节 隔声设计程序和方法	347
第三节 隔声结构的选择与设计	347
第五章 消声设计	34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48
第二节 消声设计程序和方法	348
第三节 消声器的选择与设计	348
第六章 吸声设计	349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49
第二节 吸声设计程序和方法	349
第三节 吸声构件的选择与设计	350
第七章 隔振设计	350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50
第二节 隔振设计程序和方法	350
第三节 隔振元件的选择与设计	351
附录一 本规范名词解释	351
附录二 倍频带允许声压级查算表和室内吸声降噪量估算表	352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352
附加说明	352

二十八、工业企业噪声测量规范 (GBJ122—88) 353

第一章 总则	355
第二章 噪声测量条件	355
第一节 测量仪器	355
第二节 测量的量	355
第三节 读取测量值的方法	355
第四节 环境条件	355
第三章 生产环境的噪声测量	355
第一节 设备运行状况	355
第二节 测点位置	355
第三节 噪声测量记录	355
第四章 非生产场所的噪声测量	355
第一节 非生产场所的室外噪声测量	355
第二节 非生产场所的室内噪声测量	355
第三节 厂界的噪声测量	356
第四节 噪声测量的记录	356
附录一 工业企业噪声测量记录表	356

附录二 等效 A 声级测量方法	356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357
附加说明	357
二十九、混响室法吸声系数测量规范 (GBJ47—83)	359
第一章 总则	361
第二章 测量装置	361
第一节 混响室	361
第二节 声源设备	361
第三节 接收设备	361
第四节 被测试件	361
第三章 测量方法	361
第一节 混响时间的测量	361
第二节 吸声系数和吸声量的计算	362
第四章 结果表达	362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62
附录二 悬挂扩散体数量的确定	362
附录三 重复性 r 的定义及计算方法	363
附录四 本规范用词说明	363
三十、驻波管法吸声系数与声阻抗率 测量规范 (GBJ88—85)	365
第一章 总则	367
第二章 测量基本设备	367
第一节 测量装置	367
第二节 驻波管	367
第三节 声源系统	367
第四节 探测器	367
第五节 输出指示装置	367
第三章 测量方法	368
第一节 一般要求	368
第二节 吸声系数的测量	368
第三节 法向声阻抗率的测量	368
第四章 测量范围	368
第一节 吸声系数测量范围	368
第二节 测量频率范围	369
第五章 测量要求	369
第一节 试件的制备与安装	369
第二节 测量程序	369
第三节 测量误差	369
第四节 测量结果的表达	370
附录一 试件典型装置	370
附录二 探测器声学中心的相对位置	370
附录三 驻波比 (s) 与其倒数 (n)、声压级差	

(L) 和吸声系数 (α) 间的关系表	370
附录四 测量频率下限的扩展	371
附录五 管道衰减引起极小值的变化	372
附录六 算法向声阻抗率图线	372
附录七 本规范用词说明	373
附加说明	373
三十一、厅堂混响时间测量规范 (GBJ76—84)	375
第一章 总则	377
第二章 测量系统	37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77
第二节 声源设备	377
第三节 接收设备	377
第三章 测量方法	377
第一节 测量频率	377
第二节 测点选择	377
第三节 记录数目与选值	377
第四章 结果表达	378
第一节 混响时间的表达形式	378
第二节 测量报告内容	37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78
附录二 混响时间测量报告	378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379
三十二、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J133—90)	381
第一章 总则	383
第二章 照度标准	38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383
第二节 照度标准值	383
第三章 照明质量	385
第一节 照度均匀度	385
第二节 眩光限制	385
第三节 光源颜色	385
第四节 反射比与照度比	386
第四章 照明设计	386
第一节 照明方式与照明种类	386
第二节 光源与灯具	386
第三节 照明设计要求	386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87
附录二 灯具亮度限制曲线及其应用方法	387
附录三 本标准用词说明	388
附加说明	388

三十三、工业企业采光设计标准

(GB50033—91) 389

第一章 总则	391
第二章 采光标准	391
第三章 采光计算	392
第四章 采光质量	394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94
附录二 计算点的确定	394
附录三 生产车间、作业场所和辅助建筑 的采光等级举例	395
附录四 中国光气候分区	插页
附录五 建筑尺寸对应的窗地面积比	插页
附录六 采光计算参数	396
附录七 侧窗的不舒适眩光计算	397
附录八 本标准用词说明	398
附加说明	398

三十四、工业企业照明设计标准

(GB50034—92) 399

第一章 总则	401
第二章 照明方式和照明种类	401
第三章 照度标准	40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01
第二节 照度标准值	401
第四章 光源	402
第五章 灯具及其附属装置	402
第六章 照明质量	402
第一节 眩光限制	402
第二节 光源颜色	403
第三节 照度均匀度	403
第四节 反射比	403
第七章 照明供电	403
第八章 照明节能	404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04
附录二 一般生产车间和作业场所工作面 上的照度标准值	405
附录三 工业企业辅助建筑照度标准值	406
附录四 厂区露天作业场所和交通运输线 的照度标准值	406
附录五 亮度曲线法	406
附录六 室内照明目标效能值(建议性)	407
附录七 本标准用词说明	407
附加说明	408

三十五、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JGJ37—87) 411

第一章 总则	413
第二章 城市规划对建筑的要求	413
第一节 建筑基地	413
第二节 建筑突出物	414
第三节 建筑高度	414
第四节 建筑覆盖率、建筑容积率	414
第三章 建筑总平面	414
第一节 建筑布局	414
第二节 通路	415
第三节 竖向	415
第四节 绿化、管线	415
第四章 建筑物设计	415
第一节 室内净高	415
第二节 楼梯、台阶、坡道、栏杆	415
第三节 电梯、自动扶梯	416
第四节 屋面、楼地面	416
第五节 门窗	417
第六节 墙身、地下室、变形缝	417
第七节 厕所、盥洗室、浴室	417
第八节 管道井、设备层	418
第九节 烟道、通风道、垃圾管道	418
第五章 室内环境要求	418
第一节 采光、通风	418
第二节 保温、防热	419
第三节 隔声	419
附录一 本通则用词说明	419
附加说明	419

三十六、宿舍建筑设计规范

(JGJ36—87) 421

第一章 总则	423
第二章 基地和总平面	423
第三章 建筑设计	42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23
第二节 居室	423
第三节 辅助用房	423
第四节 层高和净高	424
第五节 楼梯、电梯和出入口	424
第六节 阳台和垃圾道	424
第七节 门和窗	424

第四章 建筑设备	424
附录一 本规范用词说明	424
附加说明	424

三十七、住宅建筑设计规范

(GBJ96—86)	425
第一章 总则	427
第二章 户内设计	427
第一节 套型	427
第二节 卧室、起居室和过厅	427
第三节 厨房	427
第四节 卫生间和厕所	427
第五节 面积计算	427
第六节 层高和净高	427
第七节 阳台	428
第八节 过道、贮藏空间和户内楼梯	428
第九节 门窗	428
第三章 共用部分	428
第一节 楼梯和电梯	428
第二节 走廊和出入口	428
第三节 垃圾管道	428
第四节 地下室和半地下室	429
第五节 附建公用用房	429
第四章 室内环境和建筑设备	429
第一节 室内环境	429
第二节 建筑设备	429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29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429
附加说明	430

三十八、住宅建筑技术经济评价标准

(JGJ47—88)	431
第一章 总则	433
第二章 评价指标	433
第三章 评价指标计算	434
第一节 定量指标计算	434
第二节 定性指标计算	434
第四章 评价方法	434
第一节 评价步骤和定量标准	434
第二节 相对权重	435
第三节 技术经济效果综合评价	435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36
附录二 住宅建筑评价指标体系定量表	437
附录三 本标准用词说明	438
附录四 本标准条文说明	438

附加说明	442
------	-----

三十九、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

(JGJ39—87)	443
第一章 总则	445
第二章 基地和总平面	445
第一节 基地选择	445
第二节 总平面设计	445
第三章 建筑设计	44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45
第二节 幼儿园生活用房	446
第三节 托儿所生活用房	446
第四节 服务用房	446
第五节 供应用房	446
第六节 防火与疏散	447
第七节 建筑构造	447
第四章 建筑设备	447
第一节 给水与排水	447
第二节 采暖与通风	447
第三节 电气	44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48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448
附加说明	448

四十、中小学校建筑设计规范

(GBJ99—86)	449
第一章 总则	451
第二章 选址和总平面布局	451
第一节 校址选择	451
第二节 学校用地	451
第三节 总平面布局	451
第三章 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452
第一节 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的组成与平面布置	452
第二节 普通教室	452
第三节 实验室	452
第四节 自然、史地、美术、书法教室	453
第五节 音乐教室、琴房	453
第六节 舞蹈教室	453
第七节 语言教室	453
第八节 微型电子计算机教室	454
第九节 合班教室	454
第十节 风雨操场	454
第十一节 图书阅览室	454
第十二节 教师办公室、休息室	455
第四章 行政和生活服务用房	455

第一节 行政办公用房	455
第二节 生活服务用房	455
第五章 各类用房面积指标、层数、净高 和建筑构造	455
第一节 各类用房面积指标	455
第二节 层数、净高	456
第三节 建筑构造	456
第六章 交通与疏散	456
第一节 门厅	456
第二节 走道	456
第三节 教学楼楼梯	456
第四节 安全出口	457
第七章 室内环境	457
第一节 采光	457
第二节 照明	457
第三节 换气	457
第八章 建筑设备	458
第一节 采暖、通风	458
第二节 给水排水	458
第三节 电气、广播	45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58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459
附加说明	459

四十一、文化馆建筑设计规范

(JGJ 41—87)

第一章 总则	463
第二章 基地和总平面	463
第三章 建筑设计	46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63
第二节 群众活动部分	463
第三节 学习辅导部分	464
第四节 专业工作部分	464
第五节 行政管理部分	464
第四章 防火和疏散	464
第五章 建筑设备	465
第一节 给水排水	465
第二节 采暖与通风	465
第三节 电气	465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65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465
附加说明	466

四十二、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

(JGJ 38—87)

第一章 总则	469
--------------	-----

第二章 基地和总平面	469
第三章 建筑设计	469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69
第二节 藏书部分	469
第三节 阅览部分	470
第四节 出纳、目录部分	471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设备用房	471
第六节 公共、行政和辅助用房	472
第四章 书刊资料防护	472
第一节 防护内容	472
第二节 温度、湿度	472
第三节 防湿、防潮	472
第四节 防尘、防有害气体	472
第五节 防阳光直射和紫外线照射	472
第六节 防虫、防鼠和消毒	473
第七节 防盗安全	473
第五章 防火和疏散	473
第一节 耐火等级	473
第二节 安全疏散	474
第三节 防火分隔及其他设施	474
第四节 消防	474
第六章 建筑设备	474
第一节 给水排水	474
第二节 暖通空调	474
第三节 电气	475

附录一 图书馆常用家具设备规格尺寸

参数表

附录二 藏书空间单位使用面积容书量

设计计算指标

附录三 阅览室每座占使用面积设计计算

指标

附录四 目录厅(室)的使用面积设计计算

公式

附录五 名词解释

附录六 本规范用词说明

附加说明

四十三、档案馆建筑设计规范

(JGJ 25—86)

第一章 总则	481
第二章 基地和总平面	481
第三章 建筑设计	48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81
第二节 档案库	481
第三节 查阅档案用房	482
第四节 业务和技术用房	482